南昌市科技创新局

洪科字〔2026〕36号

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度第一批次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积极引导我市科技企业孵化器高质量发展，构建良好科技创业生态，根据《南昌市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管理办法》（洪科规字〔2024〕7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现将2026年度第一批次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的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1.运营单位应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发展方向明确、模式清晰，具备完善的运营管理体系和孵化服务机制，在本市注册并运营时间满12个月。

2.被南昌市有关部门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企业（单位），不在本次申报对象范围。

3.同一主体不得重复申报市级孵化器。

4.国家级、省级孵化器不得再次申报市级孵化器。

5.鼓励现有众创空间积极申报市级孵化器。

二、申报条件

1.申报市级综合类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的单位需对照《管理办法》内容，满足应具备的所有条件。申报专业类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的单位，还应满足《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相应条件。

2.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要求规范命名，统一命名为“南昌XX科技企业孵化器”。

三、申报材料及要求

申报单位登录“南昌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管理系统”后，按照《管理办法》中所列的申报材料及系统提示，上传申报材料，所有附件均需上传PDF格式的文件。

四、申报程序

1.网上申报。申报单位登录“南昌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管理系统”,按要求进行网上注册及材料填报。申报单位要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网上申报时间为2026年4月1日9:00至2026年4月20日17:00,过期不予受理。

2.县区推荐。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科技行政主管部

门对辖区内申报单位进行现场审核，确保申报内容及数据真实可靠。对符合条件的在网上出具推荐意见，不予推荐的应说明原因。县区审核截止时间为4月27日，5月10日前将推荐函及推荐汇总表（word和签章PDF版）报送至市科技创新局。

3.受理审核。市科创局业务科室对申报材料及县区推荐意见进行网上复核。

五、联系方式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行政中心市政府大楼4029室

申报材料咨询电话：

南昌市科创局产业科技一科　徐修楠　83884249

技术支持咨询电话：

南昌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刘稳　0791-86211387

技术支持热线：云上（南昌）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17274177944，15070645332

附件：1.2026年南昌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请表

2.2026年度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推荐申报汇总表

南昌市科技创新局

2026年3月25日

附件 1

2026 年南昌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请表

<table>
<tr><td rowspan="12">基本信息</td><td>孵化器名称</td><td colspan="2"></td><td>所在区域</td><td></td></tr>
<tr><td>运营机构名称</td><td colspan="2"></td><td>工商注册
所在地</td><td></td></tr>
<tr><td>开始运营时间</td><td colspan="2"></td><td>法定代表人</td><td></td></tr>
<tr><td>孵化器运营
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
（手机）</td><td></td></tr>
<tr><td>孵化器联系人</td><td></td><td>移动
电话</td><td></td><td>电子
邮件</td><td></td></tr>
<tr><td>孵化器详细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6">工作人员数　　人，其中：</td></tr>
<tr><td>专业孵化服务
人员（人）</td><td colspan="2"></td><td>中级以上职称</td><td></td></tr>
<tr><td>投资建设主体</td><td colspan="5">1.国有企业□ 2.民营企业□ 3.大学□ 4.研究院所□ 5.政府□6.投资机构□ 7.自然人□ 8.其他（请注明　　）</td></tr>
<tr><td>孵化器类型</td><td colspan="2">1.综合型□
2.专业型□</td><td>孵化器场地总
面积
（平方米）</td><td></td></tr>
<tr><td>孵化器公共服务
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td><td>孵化企业使用
场地面积（平
方米）</td><td></td></tr>
<tr><td>获得各级各类创
新载体情况</td><td colspan="5">1.国家级□　2.省级□　　3.市级□</td></tr>
<tr><td>文件名（文件号）</td><td colspan="5"></td></tr>
</table>

	银行账号（户名、开户行、账号）			
孵化成果	孵化企业总数（个）			
	在孵企业数（个）		毕业企业数（个）	
	以经国家备案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方式毕业企业数（个）			
	孵化企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数（个）		获得或正在申报知识产权在孵企业数占企业总数的比重（%）	
	自有种子资金（万元）		引进种子资金或孵化资金（万元）	
	入驻企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数（个）		入驻企业备案为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数（个）	

建 设 情 况

孵化器建立背景及概况（限 200 字内）	
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简介（限 200 字内）	
孵化器的定位、特色和取得的成果（限 1000 字内）	
孵化企业的成功案例（限 1000 字内）	

投融资服务情况 （限 500 字内）	
工作目标、实施周期 推进步骤 （限 1000 字内）	
承 诺	本申请表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准确；提供的资料真实、可靠。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由本单位负责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运营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科技管理部门初评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科创局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申请认定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单位按要求填报《2026年南昌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请表》，并对所填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申报信息中获得各级各类创新载体情况指2015年以来被国家、省、市认定为创新创业载体情况，并标注认定文件号。

3、申请表中的数据填报时间范围起止时间为：孵化器正式运营起至申报书填写日期时止。

4、需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包括:

①独立法人证明材料：在南昌市范围内注册的工商营业执照;

②孵化场地证明材料：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场地功能划分图;

③运营人员及创业导师名单和佐证材料：专业孵化服务人员可提供社保证明或工资发放表、学历学位证书等证明材料，创业导师可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创业导师培训合格证书和聘书等证明材料;

④自有种子基金证明材料：第三方验资报告或董事会决议、银行资金证明;

⑤在孵企业证明材料：在孵化器地址内注册的营业执照、入孵协议、专利（知识产权）证书或专利申请书等;

⑥毕业企业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或获得投资银行转账凭证或连续两年的企业财务报表;

⑦有关管理和运行制度及其证明材料、历年认定情况（工商、人社、工信等部门认定文件）等证明材料;

⑧专业类孵化器证明材料（按专业类孵化器条件提供）。

附件 2

2026 年度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推荐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公章）：_____

序号	科技企业孵化器名称	申报单位（运营主体）名称	运营服务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选择综合类、专业类	注册时间	实际运营时间	备注
1								
2								
3								
4								
5								
6								

南昌市科技创新局办公室　　2026年3月25日印发